

证券代码：831846

证券简称：飞驰环保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苏州飞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852,89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420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吴橙、李恭龙、刘剑青因外地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852,89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苏州飞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苏州飞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0 日